

灵璧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灵发改审批〔2020〕285号

关于宿州市灵璧县崔楼初级中学综合楼、 宿舍楼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

灵璧县崔楼初级中学：

报来《宿州市灵璧县崔楼初级中学综合楼、宿舍楼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》收悉。该项目已经阶梯项目咨询有限公司予以评审，并出具评审意见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为推动我县义务教育事业发展，完善灵璧县崔楼初级中学教育基础设施建设，同意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。

二、同意项目依据朝阳总体规划及崔楼初级中学现状所确定的建设规模、技术方案和投资估算。

三、主要建设规模和内容：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 2000 平方米，总建筑面积 3000 平方米，其中综合楼 1500 平方米，3 层，框架结构，学生宿舍 1500 平方米，3 层，框架结构，

配套变配电、给排水、消防等辅助工程。

四、项目建设期：1 年。

五、建设资金及来源：项目总投资 750 万元，资金来源为申请上级补助及地方配套。

请据此委托有资质的设计单位编制项目初步设计。

灵璧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0 年 9 月 9 日

